

## 大商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理财产品受托方：平安银行、农业银行
-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合计金额：10 亿元人民币；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余额：28.4 亿元人民币。

- 理财产品类型：保本浮动收益、非保本浮动收益类
- 理财期限：不超过 12 个月
- 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

#### 一、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概述

##### （一）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1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与农业银行大连风光支行签订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，出资 2 亿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。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且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2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与平安银行大连分行签订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，出资 2 亿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。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且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3、大商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与平安银行大连分行签订理财产品认购委托书，出资 6 亿元人民币购买理财产品。大商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，且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# （二）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

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，管理层召开会议后做出购买银行

理财产品的决定。

## 二、理财产品合同的主要内容

### (一) 基本说明

协议银行名称	农业银行大连风光支行
购买单位	大商股份有限公司
产品名称	“安心得利”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
产品类型	非保本浮动收益型
购买理财产品金额	2 亿元整
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产品风险评级	中低型
理财产品认购书签订日	2017 年 7 月 19 日
收益起算日	2017 年 7 月 19 日
产品到期日	2017 年 9 月 20 日
投资期限	62 日
预期年化收益率	4.15%

协议银行名称	平安银行大连分行
购买单位	大商股份有限公司
产品名称	对公结构性存款（挂钩利率）
产品类型	保本浮动收益型
购买理财产品金额	2 亿元
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产品风险评级	低风险
理财产品认购书签订日	2017 年 7 月 20 日
收益起算日	2017 年 7 月 20 日

产品到期日	2017年10月18日
投资期限	90天
预期年化收益率	4%

协议银行名称	平安银行大连分行
购买单位	大商股份有限公司
产品名称	对公结构性存款
产品类型	保本浮动收益型
购买理财产品金额	6亿元
资金来源	自有资金
产品风险评级	低风险
理财产品认购书签订日	2017年8月8日
收益起算日	2017年8月8日
产品到期日	2018年2月5日
投资期限	181天
预期年化收益率	4.15%

## （二）敏感性分析

公司运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及日常资金流转的资金需求，且能增加公司收益，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高的投资回报。

## （三）风险控制分析

公司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原则，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，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，谨慎决策，本次公司选择的是风险适中型银行理财产品，本金安全且预期收益不能实现的概率较低，基本无风险。

## （四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、投资和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资金开展委托理财业务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

益，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现金流状况均无负面影响，符合公司利益。

### 三、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余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28.4 亿元人民币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10 日